

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购置网络安全设备项目 二次招标公告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购置网络安全设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0651-20010202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购置网络安全设备项目

（二）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完成项目验收。

（三）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四）招标方式：国内公开招标

（五）预算金额：35 万元（含税）

三、招标内容

本项目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两方面：

1、设备采购：购置 1 台工业入侵检测设备和 2 台工业防火墙；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设备、配件的安装、拆除、位置调整、调试等。

2、咨询设计服务：提供工业控制网络架构提供优化建议，不限于对原有设备的优化调整。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不存在被司法、行政机关经查实和处罚且按招标文件规定丧失投标资格的不良行为记录以及在与招标人履约过程中出现重大违约行为被解除合同

(三) 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 www.imkcc.com

六、报名须知

以下两种报名方式均可:

(一) 现场报名

1、报名时间: 2020年05月08日至2020年05月13日(国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9:00-12:00, 14:30-17:30(北京时间, 下同), 截止时间为2020年05月13日17:30, 逾期不再受理。

2、报名地点: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企业事业部冯玉玺处。

3、报名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7楼。

4、携带资料:

(1) 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活动的, 须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携带本人身份证(格式见附件1)

(2) 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3) 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者开户银行开具的基本账户证明(证明材料无法加盖开户银行印鉴的, 须写明开户银行查询经办人员及联系方式, 以便招标人核查);

(4) 能够开具符合税法要求的适用税率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证明材料(税务机关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证明或近一年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5)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

(6) 项目负责人的本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或与本企业签订的书面劳动合同;

(7) 具有所购置网络安全设备制造商提供的授权书和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以上资料须提供原件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式贰份, A4

纸), 资料不全者, 不予接受。

(二) 网上报名

1、报名时间: 2020年05月08日至2020年05月13日, 截止时间为2020年05月13日17:30, 逾期不再受理。

2、报名邮箱: nmzb8@qq.com

3、递交资料: 现场报名中所须携带资料原件的PDF格式彩色扫描件。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 获取时间: 2020年05月08日至2020年05月13日, 9:00-12:00, 14:30-17:30, 逾期不再受理。

(二) 获取地点: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企业事业部冯玉玺处

(三) 获取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7楼

(四) 售 价: 500元/套, 售后不退。

(五) 获取方式:

1、投标人直接到获取地点购买招标文件。

2、投标人将文件费汇入指定账户, 代理机构在确认收到文件费后24小时内将招标文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到投标人指定的邮箱中。

收款单位: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 47190027591030420010202

行 号: 3081910361143

3、邮购招标文件的, 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100元。代理机构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2日内寄送。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评标时间

(一)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05月28日9:30时整(北京时间)。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二) 递交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 1 号众生大厦 7 楼会议室

(三) 递交要求：投标文件须密封后提交，投标文件的封套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写明必要的内容。逾期送达或未送达到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或加写说明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四) 开标时间：2020 年 05 月 28 日 09:30 整（北京时间）。

(五) 开标地点：同“递交地点”

(六) 届时请各投标人派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七) 评标时间：2020 年 05 月 28 日

(八) 评标地点：同“递交地点”

(九) 特别说明：

(1)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落实疫情防控风险等级调整要求全面推进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的要求，在招标投标活动期间，对于往返我地的湖北省之外各省、区、市人员需申报“内蒙古自治区居民电子健康卡（码）”（对互认省、区、市健康通行码的，视同于我区健康通行码，作为通行凭证，不再重复申报），持有绿色“健康码”人员可正常出行，对于往返我地的湖北省人员、国外人员（包括国外返回人员）、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的密切接触者须满足隔离观察期满且解除隔离的要求并出具解除隔离证明方可出行。具体执行项目所在地实时疫情防控要求。

(2) 届时请各投标人派代表出席开标仪式，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疫情防控要求，提前做好出行安排。

(3) 各投标人只允许委派 1 名代表进入开标场所，参加开标活动。会议期间要求所有参会人员全程佩戴口罩，配合工作人员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九、联系方式

(一) 招 标 人：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

(二) 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冯玉玺

电 话：0471-3255280

邮 箱：nmzb8@qq.com

招 标 人：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